

孝义市民政局

孝义市民政局 关于比选 3 家招标代理机构的公告

根据工作需要，拟择优比选 3 家招标代理机构组织开展民政对相关物品、服务、工程项目进行采购代理服务。

一、资格条件

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暂行办法》等规定，无违法记录，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招标代理机构参与报名。

二、提交资料

企业登记备案、专业团队、技术能力、财税报表、企业信用、经营场所、代理业绩、收费标准等。

三、比选确认

1.符合资格要求，根据得分高低，本着择优原则，确定 3 家项目招标代理机构，且代理服务费不超招标代理服务行业标准。

2.经比选确定的招标代理机构，将与我单位签订招标代理协议，服务期为两年。如合同期间，服务不到位，采购人可中止合同，不再续签，重新招标。另如遇政策调整需要，采购人有权提

前取消合作协议。

3.比选结果以公告形式发布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1.比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 年 9 月 26 日 18 时。

2.比选文件的递交：比选文件在规定时间内递交到比选地点，递交的比选文件请装订密封，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文件，不予受理。

3.比选文件递交地点：孝义市民政局 423 办公室（三农大楼）

4.联系人：武鹏峰 0358—7622226

